

花蓮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人權議題教學工作坊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花蓮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花蓮縣 112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貳、目的：

理解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精神與內涵，探討如何設計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教學。強化輔導員及現場教師之教學研究理念與實務，提升教師專業素養。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
- 四、協辦單位：花蓮縣立平和國民中學

肆、辦理日期：113 年 03 月 01 日（星期五）。

伍、辦理地點：花蓮縣花蓮市國福國民小學綜合教室。

陸、參加對象：花蓮縣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員、花蓮縣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師，共計 20 人。

柒、課程內容：

| 活動時間 | 活動/課程 內容 | 講師/主持 |
|---|---------------------------|---|
| 09：30～09：40 | 報到 | 花蓮縣人權輔導小組 |
| 09：40～10：30 10：40～11：30 11：40～12：30 |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 概念說明 應用與實作 | 新竹市竹光國中 新竹市社會領域輔導團團員 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議題 團輔諮教師 原轉巡講團講師 游涵淑 老師 |

| | | |
|-------------|------------|-----------|
| 12：30～12：50 | 綜合座談～分享與回饋 | 花蓮縣人權輔導小組 |
|-------------|------------|-----------|

捌、報名：請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玖、請學校依權責核予公(差)假登記。所需差旅費與代課費由各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輔導團員相關經費由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項下支應。

拾、預期效益：

- 一、知道編寫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教學內容時應該關注的重要面向，以及每個面向應設定的學習目標。
- 二、能針對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應之學習目標，運用適當的教學策略以達成教學目的。